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18022701516801C

第 1 页 共 13 页

委托单位 天津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天津市蓟州区别山镇西九户村东北 1000 米

受检单位 天津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天津市蓟州区别山镇西九户村东北 1000 米

检测类别 焚烧炉废气、固体废物

编制: 王月晴

审核: 曹宇

批准: 高有坤

日期: 2022/02/09

高有坤
实验室负责人



采样日期: 2022 年 01 月 22 日

检测日期: 2022 年 01 月 22 日~2022 年 02 月 08 日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 22 号东谷园 2 号楼 5 层 联系电话: 022-24985184 查询码: 3643786FC6

报告说明

报告编号

A218022701516801C

第 2 页 共 13 页

1. 检测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及报告骑缝章无效。
2. 检测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4. 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5. 检测目的为自测的报告不能应用于环境管理用途。
6.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7. 未经 CTI 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8.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9. 送检样品的样品信息由客户提供，本报告不对送检样品信息真实性和采样规范性负责。
10. 污染源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本报告不对其准确性负责。
11.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本公司不对其标准的适用性负责。
12. 对本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13.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 22 号东谷园 2 号楼 5 层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18022701516801C

第 3 页 共 13 页

检测结果:

(1) 焚烧炉废气

检测点	检测项目	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 污染控制标准 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 高度 m
		第 1 周期				
		第 1 频次	第 2 频次	第 3 频次		
1# 焚烧炉 废气 排放口	汞及其 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2.51×10 ⁻⁴	1.52×10 ⁻⁴	1.42×10 ⁻⁴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3.09×10 ⁻⁴	1.82×10 ⁻⁴	1.70×10 ⁻⁴	0.05
		排放速率 kg/h	1.62×10 ⁻⁵	9.46×10 ⁻⁶	8.57×10 ⁻⁶	---
	铊及其 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	/	/	---
	镉及其 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	/	/	---
	铅及其 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3×10 ⁻³	3×10 ⁻³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ND	4×10 ⁻³	3×10 ⁻³	---
		排放速率 kg/h	/	2.03×10 ⁻⁴	2.04×10 ⁻⁴	---
	锑及其 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1.0×10 ⁻³	2.1×10 ⁻³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ND	1.3×10 ⁻³	2.4×10 ⁻³	---
		排放速率 kg/h	/	6.75×10 ⁻⁵	1.43×10 ⁻⁴	---
	砷及其 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3×10 ⁻⁴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4×10 ⁻⁴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2.10×10 ⁻⁵	/	/	---
	铬及其 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3.0×10 ⁻²	1.0×10 ⁻²	1.13×10 ⁻¹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3.9×10 ⁻²	1.3×10 ⁻²	1.27×10 ⁻¹	---
		排放速率 kg/h	2.10×10 ⁻³	6.75×10 ⁻⁴	7.68×10 ⁻³	---
	钴及其 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1.7×10 ⁻²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1.9×10 ⁻²	---
		排放速率 kg/h	/	/	1.16×10 ⁻³	---
铜及其 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9×10 ⁻³	2.4×10 ⁻³	3.32×10 ⁻²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2.5×10 ⁻³	3.2×10 ⁻³	3.72×10 ⁻²	---	
	排放速率 kg/h	1.33×10 ⁻⁴	1.62×10 ⁻⁴	2.26×10 ⁻³	---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 22 号东谷园 2 号楼 5 层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18022701516801C

第 4 页 共 13 页

接上表:

检测点	检测项目		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 污染控制标准 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 高度 m
			第 1 周期				
			第 1 频次	第 2 频次	第 3 频次		
1# 焚烧炉 废气 排放口	锰及其 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4×10 ⁻³	6×10 ⁻³	8.7×10 ⁻²	---	80.0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5×10 ⁻³	8×10 ⁻³	9.7×10 ⁻²	---	
		排放速率 kg/h	2.80×10 ⁻⁴	4.05×10 ⁻⁴	5.92×10 ⁻³	---	
	镍及其 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2.71×10 ⁻²	2.06×10 ⁻²	2.99×10 ⁻¹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3.52×10 ⁻²	2.72×10 ⁻²	3.35×10 ⁻¹	---	
		排放速率 kg/h	1.90×10 ⁻³	1.39×10 ⁻³	2.03×10 ⁻²	---	
	镉、铊及其 化合物合计值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0.1	
		排放速率 kg/h	/	/	/	---	
	锑、砷、铅、 铬、钴、铜、 锰、镍及其 化合物合计值	排放浓度 mg/m ³	6.32×10 ⁻²	4.30×10 ⁻²	5.54×10 ⁻¹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8.21×10 ⁻²	5.67×10 ⁻²	6.21×10 ⁻¹	1.0	
		排放速率 kg/h	4.43×10 ⁻³	2.90×10 ⁻³	3.77×10 ⁻²	---	
	低浓度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30 (1h 均值)	
		排放速率 kg/h	/	/	/	---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2.1	4.8	5.3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2.4	4.9	5.5	60 (1h 均值)	
		排放速率 kg/h	0.131	0.277	0.369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71	123	189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198	125	196	300 (1h 均值)	
		排放速率 kg/h	10.7	7.09	13.1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³	59	15	32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68	15	33	100 (1h 均值)		
	排放速率 kg/h	3.69	8.64×10 ⁻¹	2.22	---		
一氧化碳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6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6	100 (1h 均值)		
	排放速率 kg/h	/	/	4.17×10 ⁻¹	---		
烟气黑度		烟气黑度 <1 级	烟气黑度 <1 级	烟气黑度 <1 级	<1 级*		

注: 1.“/”表示该项目不进行计算。

2.“ND”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 该项目检出限详见检测方法及其检出限信息。

3.“---”表示 GB 18485-2014 执行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4.“*”表示限值由客户提供。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 22 号东谷园 2 号楼 5 层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18022701516801C

第 5 页 共 13 页

(2) 焚烧炉废气

检测点	检测项目	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 污染控制标准 GB 18485-2014 表 4	排 气 筒 高 度 m
		第 1 周期				
		第 1 频次	第 2 频次	第 3 频次		
2#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	汞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4.9×10 ⁻⁵	5.6×10 ⁻⁵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ND	4.46×10 ⁻⁵	7.17×10 ⁻⁵	0.05
		排放速率 kg/h	/	2.50×10 ⁻⁶	3.50×10 ⁻⁶	---
	铊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2.5×10 ⁻⁵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2.2×10 ⁻⁵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1.24×10 ⁻⁶	/	/	---
	镉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	/	/	---
	铅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	/	/	---
	锑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	/	/	---
	砷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	/	/	---
	铬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4.5×10 ⁻²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4.0×10 ⁻²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2.23×10 ⁻³	/	/	---
	钴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1×10 ⁻²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1.0×10 ⁻²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5.44×10 ⁻⁴	/	/	---
铜及其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1.67×10 ⁻²	ND	9×10 ⁻⁴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1.47×10 ⁻²	ND	1.0×10 ⁻³	---	
	排放速率 kg/h	8.26×10 ⁻⁴	/	5.76×10 ⁻⁵	---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 22 号东谷园 2 号楼 5 层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18022701516801C

第 6 页 共 13 页

接上表:

检测点	检测项目		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 污染控制标准 GB 18485-2014 表 4	排气筒 高度 m
			第 1 周期				
			第 1 频次	第 2 频次	第 3 频次		
2# 焚烧炉 废气 排放口	锰及其 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6.8×10 ⁻²	ND	ND	---	80.0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6.0×10 ⁻²	ND	ND	---	
		排放速率 kg/h	3.36×10 ⁻³	/	/	---	
	镍及其 化合物	排放浓度 mg/m ³	3.97×10 ⁻¹	3.2×10 ⁻³	1.73×10 ⁻²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3.49×10 ⁻¹	3.3×10 ⁻³	1.94×10 ⁻²	---	
		排放速率 kg/h	1.96×10 ⁻²	1.60×10 ⁻⁴	1.11×10 ⁻³	---	
	镉、铊及其 化合物合计值	排放浓度 mg/m ³	2.50×10 ⁻⁵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2.2×10 ⁻⁵	ND	ND	0.1	
		排放速率 kg/h	1.24×10 ⁻⁶	/	/	---	
	锑、砷、铅、 铬、钴、铜、 锰、镍及其 化合物合计值	排放浓度 mg/m ³	5.39×10 ⁻¹	3.24×10 ⁻³	1.82×10 ⁻²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4.74×10 ⁻¹	3.30×10 ⁻³	2.04×10 ⁻²	1.0	
		排放速率 kg/h	2.67×10 ⁻²	1.62×10 ⁻⁴	1.17×10 ⁻³	---	
	低浓度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30 (1h 均值)	
		排放速率 kg/h	/	/	/	---	
	氯化氢	排放浓度 mg/m ³	9.0	5.4	6.9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7.3	5.1	5.8	60 (1h 均值)	
		排放速率 kg/h	0.434	0.303	0.435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239	236	171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194	222	144	300 (1h 均值)	
		排放速率 kg/h	11.5	13.2	10.8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 ³	37	38	64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30	36	54	100 (1h 均值)		
	排放速率 kg/h	1.78	2.13	4.04	---		
一氧化碳	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折算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100 (1h 均值)		
	排放速率 kg/h	/	/	/	---		
烟气黑度		烟气黑度 <1 级	烟气黑度 <1 级	烟气黑度 <1 级	<1 级*		

注: 1.“/”表示该项目不进行计算。

2.“ND”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 该项目检出限详见检测方法及其检出限信息。

3.“---”表示 GB 18485-2014 执行标准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

4.“*”表示限值由客户提供。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 22 号东谷园 2 号楼 5 层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18022701516801C

第 7 页 共 13 页

工况信息:

检测点	焚烧炉工况
1#焚烧炉废气排放口	焚烧炉总数: 1 台, 运行: 1 台
2#焚烧炉废气排放口	焚烧炉总数: 1 台, 运行: 1 台

焚烧炉废气烟气参数:

参数	单位	检测点		
		1#焚烧炉废气排放口		
		第 1 周期		
		第 1 频次		
		汞及其化合物	铊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铋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钴及其化合物、铜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	低浓度颗粒物、氯化氢、氮氧化物、二氧化硫、一氧化碳
大气压	kPa	102.1	102.5	102.2
烟温	°C	132	126	130
截面	m ²	2.0106	2.0106	2.0106
流速	m/s	16.4	17.5	15.8
含湿量	%	20.1	20.1	20.1
烟气流量	m ³ /h	118853	126717	114528
标干流量	m ³ /h	64372	70025	62490
基准含氧量	%	11.0	11.0	11.0
含氧量	%	12.9	13.3	12.4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 22 号东谷园 2 号楼 5 层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18022701516801C

第 8 页 共 13 页

焚烧炉废气烟气参数:

参数	单位	检测点		
		1#焚烧炉废气排放口		
		第 1 周期		
		第 2 频次		
		汞及其化合物	铊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锑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钴及其化合物、铜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	低浓度颗粒物、氯化氢、氮氧化物、二氧化硫、一氧化碳
大气压	kPa	102.0	102.4	102.1
烟温	°C	122	122	122
截面	m ²	2.0106	2.0106	2.0106
流速	m/s	15.7	16.9	14.5
含湿量	%	21.1	21.0	21.0
烟气流量	m ³ /h	113449	122398	104815
标干流量	m ³ /h	62219	67547	57615
基准含氧量	%	11.0	11.0	11.0
含氧量	%	12.7	13.4	11.2

焚烧炉废气烟气参数:

参数	单位	检测点		
		1#焚烧炉废气排放口		
		第 1 周期		
		第 3 频次		
		汞及其化合物	铊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锑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钴及其化合物、铜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	低浓度颗粒物、氯化氢、氮氧化物、二氧化硫、一氧化碳
大气压	kPa	102.0	102.3	102.1
烟温	°C	124	140	126
截面	m ²	2.0106	2.0106	2.0106
流速	m/s	14.9	17.4	17.8
含湿量	%	19.0	19.2	21.4
烟气流量	m ³ /h	107806	126063	128484
标干流量	m ³ /h	60354	67999	69558
基准含氧量	%	11.0	11.0	11.0
含氧量	%	12.7	12.1	11.4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 22 号东谷园 2 号楼 5 层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18022701516801C

第 9 页 共 13 页

焚烧炉废气烟气参数:

参数	单位	检测点		
		2#焚烧炉废气排放口		
		第 1 周期		
		第 1 频次		
		汞及其化合物	铊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锑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钴及其化合物、铜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	低浓度颗粒物、氯化氢、氮氧化物、二氧化硫、一氧化碳
大气压	kPa	102.2	102.1	102.2
烟温	℃	135	135	136
截面	m ²	2.0106	2.0106	2.0106
流速	m/s	12.1	13.0	12.7
含湿量	%	22.1	22.0	22.0
烟气流量	m ³ /h	87892	94090	91871
标干流量	m ³ /h	46115	49445	48217
基准含氧量	%	11.0	11.0	11.0
含氧量	%	10.4	9.7	8.7

焚烧炉废气烟气参数:

参数	单位	检测点		
		2#焚烧炉废气排放口		
		第 1 周期		
		第 2 频次		
		汞及其化合物	铊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锑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钴及其化合物、铜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	低浓度颗粒物、氯化氢、氮氧化物、二氧化硫、一氧化碳
大气压	kPa	102.2	102.0	102.2
烟温	℃	127	127	137
截面	m ²	2.0106	2.0106	2.0106
流速	m/s	13.2	12.9	14.9
含湿量	%	22.2	22.2	22.2
烟气流量	m ³ /h	95500	93706	107529
标干流量	m ³ /h	51036	50056	56112
基准含氧量	%	11.0	11.0	11.0
含氧量	%	11.0	11.2	10.4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 22 号东谷园 2 号楼 5 层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18022701516801C

第 10 页 共 13 页

焚烧炉废气烟气参数:

参数	单位	检测点		
		2#焚烧炉废气排放口		
		第 1 周期		
		第 3 频次		
		汞及其化合物	砷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锑及其化合物、砒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钴及其化合物、铜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	低浓度颗粒物、氯化氢、氮氧化物、二氧化硫、一氧化碳
大气压	kPa	102.1	102.3	102.2
烟温	℃	140	140	137
截面	m ²	2.0106	2.0106	2.0106
流速	m/s	16.9	17.2	16.9
含湿量	%	23.0	23.0	23.0
烟气流量	m ³ /h	122131	124790	122218
标干流量	m ³ /h	62522	64051	63061
基准含氧量	%	11.0	11.0	11.0
含氧量	%	13.2	12.1	9.1

(3) 固体废物

检测点	检测项目	结果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 18485-2014 表 1	单位
1#焚烧炉炉渣排放口	热灼减率	1.6	≤5	%
2#焚烧炉炉渣排放口	热灼减率	3.2	≤5	%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 22 号东谷园 2 号楼 5 层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18022701516801C

第 11 页 共 13 页

仪器信息

检测项目	对应仪器			
	名称	型号	实验室编号	
焚烧炉 废气	汞及其化合物	原子荧光光度计	HGF-V2	TTE20210518
	铊及其化合物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ICP-MS)	NexION 2000	TTE20173726
	镉及其化合物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 (ICP)	8300DV	TTE20164742
	铅及其化合物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 (ICP)	8300DV	TTE20164742
	铋及其化合物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 (ICP)	8300DV	TTE20164742
	砷及其化合物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ICP-MS)	NexION 2000	TTE20173726
	铬及其化合物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 (ICP)	8300DV	TTE20164742
	钴及其化合物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 (ICP)	8300DV	TTE20164742
	铜及其化合物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 (ICP)	8300DV	TTE20164742
	锰及其化合物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 (ICP)	8300DV	TTE20164742
	镍及其化合物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 (ICP)	8300DV	TTE20164742
	低浓度颗粒物	电子天平	BT125D	TTF20120113
	氯化氢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04	TTE20152462
	氮氧化物	便携式紫外烟气综合分析仪	ZR-3211	TTE20200483
		紫外烟气分析仪	3023Y	TTE20213331
	二氧化硫	便携式紫外烟气综合分析仪	ZR-3211	TTE20200483
		紫外烟气分析仪	3023Y	TTE20213331
	一氧化碳	便携式紫外烟气综合分析仪	ZR-3211	TTE20200483
		紫外烟气分析仪	3023Y	TTE20213331
	烟气黑度	林格曼测烟浓度图	QT203M	TTE20182061
林格曼测烟浓度图		QT203M	TTE20142700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	电子天平	TD5002C	TTE20182345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 22 号东谷园 2 号楼 5 层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18022701516801C

第 12 页 共 13 页

检测方法及其检出限

类别	项目	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焚烧炉 废气	汞及其化合物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 第五篇、第三章、七(二)	0.000003mg/m ³
	铊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HJ 657-2013 (2018 年第 1 号修改单)	0.000008mg/m ³
	镉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0.0008mg/m ³
	铅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0.002mg/m ³
	铋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0.0008mg/m ³
	砷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2013+ HJ 657-2013 (2018 年第 1 号修改单)	0.0002mg/m ³
	铬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0.004mg/m ³
	钴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0.002mg/m ³
	铜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0.0009mg/m ³
	锰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0.002mg/m ³
	镍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7-2015	0.0009mg/m ³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³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0.9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便携式紫外吸收法 HJ 1132-2020	一氧化氮:1mg/m ³ 二氧化氮:2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便携式紫外吸收法 HJ 1131-2020	2mg/m ³
	一氧化碳	固定污染源排气 一氧化碳测定 色散红外吸收 HJ/T 44-1999	3mg/m ³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	
固体 废物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HJ 1024-2019	0.2%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 22 号东谷园 2 号楼 5 层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18022701516801C

第 13 页 共 13 页

附：检测布点图



说明： ● 焚烧炉废气检测点
□ 固体废物检测点

报告结束

天津市东丽开发区二纬路22号东谷园2号楼5层